

勞動部勞動法令查詢系統

列印時間：108/09/19 09:25

行政函釋查詢內容

發文單位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
發文字號：（87）勞動二字第 013133 號書函

發文日期：民國 87 年 04 月 15 日

資料來源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
相關法條：勞動基準法 第 32、40 條（民國 85 年 12 月 27 日版）

要 旨：函釋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 3 項所稱「事變及突發事件」疑義

全文內容：查勞動基準法第三十二條第三項及第四十條所稱之事變，係泛指因人為外力（非天變地異之自然界變動）造成社會或經濟運作動盪之一切重大事件，如戰爭、內亂、暴亂、金融風暴及重大傳染病即是；所稱突發事件，應視事件發生當時狀況判斷是否為事前無法預知、非屬循環性，及該事件是否需緊急處理而定。所詢各項演訓及裝備搶（維）修等任務是否符合勞動基準法第三十二條第三項所稱之「事變及突發事件」疑義，應視是否符合前開規定而定。

副 本：本會勞動條件處

資料來源：勞動部勞動法令查詢系統